附件4：

# 孙家巷村党组织巡察整改落实情况汇总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反馈问题 | 整改成效 |
| 1 | （1）“乡村振兴”意识不强。谋划“乡村振兴”战略思路不宽，村级集体经济发展乏力，2015-2017年村级年均经营性收入36万元，仅占三年年均总收入的48%,2017年流转的农户土地中有19.64亩处于闲置状态。 | 一是11月23日，我村党总支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班子成员共同对振兴孙家巷村经济进行了探讨，鼓励有办企业优势的班子成员带领、引导村民致富。二是在11月初，召集本村所有种植大户，根据市场价格，对流转土地的租赁价格进行了公开协商，为12月底进入产权交易平台做好前期工作。三是对存在着种植缺陷的19.64亩闲置土地进行整理，已于2018年1月前全部租赁给种植大户种植。 |
| （2）精准扶贫对象入口把关不严。2016年在精准扶贫申报低收入户对象过程中，未全面统计年终分配、社保、涉农补贴等收入，导致低收入户收入情况与实际不符。 | 一是在11月23日的支部会议上，由党总支书记于良带领大家学习“精准扶贫”有关文件精神。二是在11月初，结合精准扶贫工作，重新核算了精准扶贫对象的收入明细，并于11月16日在村委公示栏进行公示。 |
| 2 | （3）组织生活会制度落实不严。2015-2017年组织生活会“跑偏走样”，未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 | 在11月23日开展的党总支专题巡察整改组织生活会中，邀请蹲点领导参加，会上班子成员进行了批评和自我批评，结合反馈问题，点到了具体人、具体事，并对各自提出问题，要求及时进行整改。 |
| （4）“三会一课”制度执行不到位。支委会召开次数不足，未按一月一次开展，且会议内容多为行政事务性工作；党小组活动开展少且无活动记录。 | 一是党总支在11月23日制定了2019全年学习计划。二是在整改工作两个月内组织召开了1次支部党员大会、2次支委会、2次党小组会议，书记上了1次党课，严格执行“三会一课”制度。三是明确了专人负责记录《党支部工作一本通》，规范台帐管理。 |
| 3 | （5）民主集中制执行不够到位。“三重一大”制度执行不规范，决策未见民主讨论过程；个别事项未经民主决策程序，如2017年2月村委发包村垃圾清运业务，总金额达5.2万元，未经集体商议。 | 一是在2018年，村委对所有“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事项均进行了集体谈论，有专人做台帐的记录，规范执行了制度。二是承包村里垃圾清运的合同将于12月底到期，村委将在12月底，严格执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集体研究讨论决定后签订合同。 |
| （6）领导组织村务建设不力。孙家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至今未成立；村民小组长未按要求与村民委员会同步换届。 | 一是孙家巷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将按照镇业务部门的计划，在2019年上半年完成换届。二是孙家巷村已经于10月22日对周家村的小组长重新选举，其他村民小组长的换届将于2019年与村民委员会换届同步进行。 |
| 4 | （7）理论学习不深不透。上党课照搬教材，结合实际情况不够；未组织班子成员专题学习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系列重要讲话。 | 一是在11月23日党总支会议上，集中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二是通过党员微信群推送了习近平同志的系列讲话和习近平总书记西班牙之旅重大意义的相关等新闻。三是在第四季度的支部党员大会上，书记带头讲党课，并结合镇党委政府及村实际进行党课学习。 |
| 5 | （8）党总支未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并进行工作布置。 | 一是在11月23日党总支委员会上，班子成员专题研究了意识形态工作，二是11月23日制定了2019年意识形态学习计划。 |
| 6 | （9）党建工作重视不够。党总支成立后，未及时设置党支部和党小组；党建工作台账由非党员的工作人员负责记录；非村委工作人员的支委参加支委会会议不多；党费收缴人数不清、记录不完整且存在党费预收现象；党员登记不到位，转进转出无相应记录；党员会议到会率不高，缺少相应管理措施。 | 一是在2018年6月设置了2个党支部和4个党小组，党建台帐指定专人负责记录。二是11月6日，党总支书记与非村委工作人员的支委进行谈心谈话，要求他们每月参加支委工作会议，积极参与到村委的工作中来。三是党总支书记于良在10月29日对经常不参加会议的年轻党员纪刚进行谈心谈话，要求其自觉以党员的身份要求自己。 |
| （10）干部队伍力量不足。大学生村官驻村参与具体工作少，作用发挥不明显。 | 一是在11月5日党总支书记与大学生村官进行谈心谈话，要求其参加村委各种工作中来，并要求每星期到村委办公一天。二是给大学生村官明确分工，要求其协助完成党建工作。三是在11月25日，大学生村官与村民小组结对，研究如何提升农村村庄环境。 |
| （11）党员活动经费使用不当。2015-2017年以每人每年500元标准发放慰问费至村干部中的党员。 | 在11月23日的党总支支委会上学习了镇党委制定的基层党费活动经费管理办法，并商讨明年如何充分利用党员活动经费，多形式的开展党员活动。 |
| 7 | （12）勤俭节约意识不强。2017年6月购买5套办公桌椅共计2.17万元，人均4334元，超过镇有关文件规定的人均购置标准。 | 在11月22日村委工作会议上，党总支书记要求所有人加强勤俭节约意识，同时要求财务组长具体负责日常购置，严格执行镇政府的规定。 |
| 8 | （13）纪检委员对工作职责认识不清，履职情况未见记录；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开展提醒谈话少。 | 一是党总支书记于良在7月25日与纪检委员进行谈心谈话，要求其认真履行纪检委员职责。二是纪检委员在7月28日，对利用花麻将方式进行赌博的违纪党员进行谈话。 |
| 9 | （14）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2017年党总支全年未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建设，未制定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清单，未与下属党支部及班子成员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三年内有2名班子主要负责人违纪受处分或被诫勉谈话。 | 严格执行镇党委下发的村（社区）党风廉政责任清单。按照清单要求每年至少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工作2次，每年初党总支与支部及班子成员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在11月23日的支部会议上，要求班子成员，必须廉政纪律上率先垂范。 |
| 10 | （15）工程管理制度执行不规范。2015年村委自然沟塘回土复垦工程预算12.99万元，应采用邀请招标方式，实际由村委直接发包。 | 一是2018年以来，村委严格按照招投标制度，做好立项招标等工作。二是严格执行工程管理制度，做好工程台帐。三是村纪检委员履行工程建设全过程监督职责。 |
| 11 | （16）资产资源出租管理不到位。2014年11月，村民丁超卓租用30亩土地用于农业经营，租期从2014年11月至2028年11月，期限达15年，且已超过2027年第二轮土地承包期；租金每年固定为266元/亩租金，未见自然增长机制；监管不到位，承租户存在擅自改变土地用途并乱搭建现象。 | 按照有关规定依法进行规范处置。 |
| （17）收费不规范。存在以管理费名义向企业收费现象，如2017年分别向常州荣发铸造有限公司、常州新北区耀进水泥制品厂和福兴垂钓中心收缴管理费1.58万元、1.08万元和2000元。 | 由于合同将于12月底到期，届时村委将重新与企业签订合同，规范收费名称。 |